

欢迎订阅 << 保险研究 >>

资料库导航

- 杂志
- 地方杂志
- 图书
- 文集
- 论文

最新杂志

- 保险资讯 2010年第31...
- 保险研究 2010年第11...
- 保险研究—实践与探...
- 保险资讯 2010年第30...
- 保险资讯 2010年第29...

推荐资料



首

标题: 养老保险稽核工作中的问题探讨

作者: 陈曼

作者单位:

导师:

其他作者:

中文摘要:

关键字: 养老保险

类型: 其他保险 来源: 论文网

正文:

摘要: 本文针对我国养老保险稽核工作中常见的征缴稽核、支付稽核及保险稽核能力等方面解决问题的具体方法和途径。

关键词: 养老保险 稽核 问题 对策

社保基金是社会保障制度的生命线,基金问题始终是社会保障的首要问题,它不仅直接影响到发展,也直接影响改革的成败和社会的稳定。由于我国社会保险事业起步较晚,发展迅速,因而客法滞后、制度不完善、操作不规范、监管不到位等问题,一些单位和个人在利益的驱动下,利报、冒领、欺诈等手段,侵吞、蚕食社保基金。

社会保险稽核就是通过对缴费单位履行社会保险缴费申报、缴费义务的情况进行调查和检查;通过单位瞒报、漏报和拖欠社会保险费;通过对享受社会保险待遇者的资格、待遇水平进行核查,防止费;通过对社保经办业务各环节进行监督、控制,防止单位和个人挤占、挪用、贪污社会保险检查工作。简言之,社会保险稽核就是在社会保险领域进行反欺诈行为。

一、养老保险稽核工作中常见的问题及难点

(一)在养老保险征缴稽核方面

1. 缴费基数核定标准不规范、不统一

多年来,一些企业把“少报”、“漏报”社会保险费作为企业降低成本、追求利益最大化的不止。究其原因,除一些单位和个人法制意识淡薄,逃避应当承担的社会责任外,缴费基数核定政策缺乏可操作性也是重要原因。参保单位应以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核定缴费基数,职工个人以资收入核定缴费基数,当职工个人月平均工资低于全省上年职工月平均工资60%的,按全省上年职工月平均工资,当职工个人月平均工资高于全省上年职工月平均工资300%的,按全省上年职工月平均工资30%不能低于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之和。但有的单位采取职工自报缴费基数的做法,造成接近退休的职工少报缴费基数,从而导致年轻的少缴社会保险费,年龄大的以后多套取养老金的违规行为;有工资性福利开支等不列入工资总额,以达到少缴保险费的目的。

2. 缴费稽核偏重欠费收缴,轻视基数核定

目前,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的稽核体系已基本建立,稽核业务已逐步开展起来。但对基本养老保险重欠费稽核,没有将各缴费单位申报的缴费基数纳入日常稽核业务。由于部分企业没有及时建立制度,工资发放随意化、多样化现象比较普遍,这些企业很难统计出一个准确的职工工资总额,了较多的困难。目前又没有专门的法律来规范社会保险事务,仅凭条例、文件等政策缺乏强有力

3. 非公企业参保滞后,部分灵活就业人员游离在养老保险范畴之外

在市场经济迅速发展的今天,企业所有制形式多元化已基本实现。因此,一切形式的企业都具

标，法律不允许有任何超出其范畴之外的特区。但由于种种原因，扩面进度缓慢，部分非公企业人员仍游离于养老保险的覆盖范围之外，这就使部分缴费基数流失。同时又使部分从业人员的切身利益并造成不同所有制企业间负担的不平等，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不公平竞争的态势。

(二)在养老保险支付稽核方面

1. 养老保险实行统筹和社会化发放后，部分单位放松了对离退休人员管理，对长期异地居住离退休人员的详细地址、生存状况等情况不了解不掌握，给离退休人员生存认证工作造成困难。

[1] 2

上一篇：[探讨解决我国城市外来务工人员社会保险问题的合理化建议](#)

下一篇：[浅论社会保险费征收模式税式管理](#)

[点击下载](#)

相关杂志：